第 24 屆全國高中高職日語演講比賽實施辦法

一、目　　的：為促進全國高中高職日語教學，鼓勵高中生學習日語風氣，特舉辦全國高中高職日語演講比賽。

二、辦理單位：

（一）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。

（二）主辦單位：東吳大學日本語文學系、日本拓殖大學・拓殖大學後援會。

（三）贊助單位：台北市日本工商會基金營運委員會。

（四）感謝公益財團法人日本台灣交流協會台北事務所協助。

三、參賽資格：

（一）具中華民國國籍之高中及高職在學學生。但以滿五歲以後未在日本累計住滿 12 個月以上，或未曾在各地區日僑學校就讀 3 年以上者為限。

（二）雙親限中華民國國籍者。

（三）未曾獲得本比賽之日本體驗遊學及日本文化研習獎項者。

四、報名方法：

（一）東吳大學日文系發布比賽辦法及報名表於日文系官方網頁上。

（二）請各校推薦代表五名以內參加。

（三）請參賽者將下列資料備齊，以學校為單位彙整寄至東吳大學日文系辦公室，個人報名恕不受理。

(1) 加蓋學校關防之報名表

(2) 電腦打字之中日文演講稿紙本(規格如附註一)

(3) 中日文演講稿之電子檔（Word 檔，請上傳至 Dropbox）(規格如附註一)

(4) 演講內容錄音檔案(檔案請儲存為「~.mp3」格式)

※演講稿之電子檔及演講內容錄音檔請上傳至下列 Dropbox 網址：

https://www.dropbox.com/request/vo4WQtH47v3foqnV0PJy

所有繳交檔案之檔名請標明學校名稱、參賽者姓名。若因標示不清而導致無法辨識參賽者身份，後果需自行承擔。

我方將於收到檔案、確認無誤後，寄信聯絡參賽同學於報名表上填寫的 Email。

※附註一：字形統一使用**標楷體**，演講標題大小 16 號字，內文大小 12 號字。

五、日期：　報名截止日期：2022 年 9 月 14 日（星期三）(寄達，非以郵戳為憑。)

初賽結果發表：2022 年 9 月 22 日（星期四）

決 賽 日 期：2022 年 10 月 15 日（星期六）

六、審查方式：

（一）初賽：1、題目自訂，內容以未發表過者為限。

2、時間以三分半鐘為原則，三分鐘以上、四分鐘以內不扣分。

3、評審老師由東吳大學日文系教師擔任。

4、經評審後，錄取十五名參加決賽，每校原則上錄取兩名。

（二）決賽：1、時間以三分半鐘為原則，三分鐘以上、四分鐘以內不扣分。不滿 3 分鐘統一扣 2 分；超過 4 分鐘者，超過 10 秒以內扣成績總平均 1 分，超過 10 秒以上 30 秒以內扣成績總平均 2 分，超過 30 秒以上扣成績總平均 3 分。

2、演講後，隨即由評審老師以簡單日語會話就演講內容發問。

3、評審委員由東吳大學教師二名及其他單位日語專家共五名擔任。

※本屆比賽可能因疫情影響而調整比賽方式(改為線上進行等)，敬請留意網頁公告。

（三）決賽評分標準：

內容 30% 表達能力 30% 問答 30% 發音 10% 。

七、決賽場地：東吳大學外雙溪校區。

八、獎　　勵：

（一）優勝及入選決賽者由主辦單位頒發獎狀及獎品。

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，合辦校拓殖大學所在的日本國內因處於無法預先判斷的狀況，本屆取消拓殖大學招待之日本遊學獎項，敬請見諒。

九、注意事項：

（一）參賽者寄來之原稿恕不退回。

（二）決賽時之演講內容與初賽時之內容不可做大幅度修改。

（三）經發表之決賽講稿，版權屬於主辦單位，不得於其他演講比賽中使用。

（四）若有下列情形得取消參賽資格：

1、報名表所填資料不屬實者。

2、講稿內容請人代筆者。

3、講稿內容曾在其他演講比賽中發表過者。

（第 24 屆全國高中高職日語演講比賽之初賽除外）

4、由他人代為出賽或錄音檔案非本人錄音者。

5、未經許可擅自錄影、錄音者。

6、決賽講稿大幅度修改者。

（五）若參賽者未全程參與活動(至頒獎結束為止)，其得獎資格及獎牌獎品將予以取消，由其後名次之參賽者遞補。

十、其　　他：

台北市、新北市以外之決賽參賽者(以學校所在地為準)每名補助交通費：台中市以北(含台中市)NT＄200 元，以南 NT＄500 元。另補助參賽者所屬學校指導老師一名交通費，額度同前。